

公司代码：600777

公司简称：新潮能源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晓峰	出差	杨旌
独立董事	杜晶	出差	杨旌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潮能源	600777	新潮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宇	竹鹏
电话	010-87934800	010-879348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大厦A座10楼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大厦A座10楼
电子信箱	xcny@xinchaoenergy.com	xcny@xinchaoenergy.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7,262,644,291.66	24,748,383,173.19	1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22,080,803.30	14,820,921,791.17	2.7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6,539,829.50	1,932,884,269.79	-11.71
营业收入	2,670,149,037.47	2,147,773,655.52	2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691,071.07	241,203,143.78	5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250,843.12	230,363,620.52	6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1.76	增加0.7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04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	0.04	37.5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9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 性质	持股 比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6.39	434,343,434	434,343,434	未知	
宁波吉彤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5.93	402,962,962	402,962,962	质押	402,962,96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5.51	374,579,124	374,579,124	质押	374,579,124
深圳市金志昌盛投资 有限公司	其他	5.16	350,668,852	0	质押	350,539,000
上海东珺惠尊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4.16	282,828,282	282,828,282	未知	
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未知	4.04	274,757,575	0	质押	274,757,340
东营汇广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未知	3.81	259,259,259	259,259,259	质押	259,259,25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传统二号	未知	3.66	249,023,569	0	未知	
上海经鲍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未知	2.93	199,259,259	199,259,259	未知	
北京中金通合创业投 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2.48	168,350,168	168,350,168	质押	168,350,1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金志昌盛、金志昌顺为一致行动人；中金君合、中金通合为一致行动人；国金阳光将其持有全部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等授权委托给金志昌盛。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上半年，国际油价与去年同期相比跌幅较大。WTI 米德兰地区的平均油价由 2018 年上半年的\$63.00/桶，下降至本年度的平均\$54.37/桶；天然气平均销售单价由 2018 年上半年的\$4.97/千立方英尺下降至本年度的\$2.93/千立方英尺。

2019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提高油气产销量，实现油气产品销售 854 万桶油当量，比 2018 年上半年增加 201 万桶油当量，增幅约为 31%。同时，为避免油价剧烈波动给公司经营现金流带来不确定影响，公司继续利用套期保值工具锁定未来一段时间部分石油产量的销售价格。

公司还根据自身发展规划，结合对油价走势进行判断，增加了对油气资产的投资，为未来油气产量的持续增长打下基础。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净油井数为 689 口，较年初增加 45 口，较 2018 年 6 月末增加 96 口。

今年 5 月，公司所属美国子公司还成功发行了 5 亿美元高收益债券，既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长期资金保障，也保持了合理的资金结构。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4.17%，较年初增加了 4.05 个百分点。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原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财政部自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通知》要求的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珂

2019年8月2日